

证券代码：603303

证券简称：得邦照明

公告编号：2018-025

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8年5月31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倪强先生主持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24日以电话、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独立董事刘升平采用通讯表决方式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、变更其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围绕公司发展战略，为抓住国内照明市场发展机遇，提升子公司资本实力，促进子公司发展壮大，公司拟向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8000万元，由7200万元增至15200万元。同时为适应目前的市场变化以及企业新增业务的需要，变更经营范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加强对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，维护证券市场秩序，公司拟制定《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、稳定的良性关系，提升公司诚信度、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，公司拟制定《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1日